

(GF—2017—0201)

舞钢市教育体育局杨庄乡初级中学围墙及大门项目

施 工 合 同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舞钢市教育体育局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河南驭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舞钢市教育体育局杨庄乡初级中学围墙及大门项目，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舞钢市教育体育局杨庄乡初级中学围墙及大门项目。
2. 工程地点：舞钢市杨庄乡初级中学校内。
3.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 。
4. 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。
5. 工程内容：新建综合楼及附属装饰、安装和室外土方及新建挡土墙等。
6. 工程承包范围：建设内容包含舞钢市杨庄乡初级中学新建大门及附属安装工程、新建校内挡墙等工程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18 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17 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90 天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签约合同价为：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贰佰肆拾万贰仟陆佰元整（小写：¥2402600.00 元）。工程价款最终以舞钢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决算意见书为准。

2. 合同价格形式：固定价格。

五、项目经理

承包人项目经理：黄文涛 电话：15836926617。

六、合同文件构成

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
- （2）投标函及其附录；
- 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；
- （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- （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（6）图纸；
- （7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；
- （8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七、承诺

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八、签订时间

本合同于 2026 年 08 月 17 日签订。

九、签订地点

本合同在舞钢市教育体育局 签订。

十、补充协议

合同未尽事宜，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 合同盖章签字之日起 生效。

十二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胶装一式 陆 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 叁 份，
承包人执 叁 份。

发包人： (公章)

承包人： 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)

冯纪杰

(签字)

黄文涛

组织机构代码：11410481005502341C

组织机构代码：91410421MA9F6DCE6P

地 址： 舞钢市教育体育局

地 址： 河南省平顶山市宝丰县人民中
路 138 号二楼

邮政编码： 462500

邮政编码： 467400

法定代表人： 王钦占

法定代表人： 黄文涛

委托代理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 话： 0375-3303017

电 话： 15836926617

传 真：

传 真：

电子信箱：

电子信箱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商银行营业部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宝丰县支行

账 号： 12212211000001859

账 号： 250771763180